

第十一篇

耶和華的使者引領祂的百姓得着應許之地

讀經：出二三20~33

壹 在出埃及三章二節裏，『耶和華的使者』這名稱，主要是指神的兒子基督，受神差遣（參約八42）拯救祂的百姓脫離他們受苦的處境（參士六12~22，十三3~22）：

- 一 根據出埃及三章二節和六節，耶和華的使者這位受差遣者，就是差遣者耶和華自己，（參亞二6~11，）而耶和華就是三一神。（出三6，15。）
- 二 爲了呼召並差遣摩西，差遣者神以受差遣者的身分向他顯現—參約二十21，徒七30~31。

貳 『在以色列營前行走的神的使者，轉到他們後邊行走；雲柱也從他們前邊轉到他們後邊立住』—出十四19：

- 一 出埃及十四章十九節裏神的使者就是那呼召摩西的耶和華使者；耶和華的使者乃是基督作爲神所差遣者—三2，4。
- 二 神所差遣者在以色列營前行走，這指明基督乃是帶領百姓的那一位。
- 三 當神的使者行動時，柱子也動，表明使者和柱子乃是一；基督與引導的靈是不能分開的一約十四17~20，十六13，林後三17，啓五6。

參 在士師記二章一節裏，耶和華的使者就是神自己，在祂神聖的三一裏作僕人服事祂的選民（參來一14）：

- 一 三一神的具體化身是基督，基督就是耶和華的使者，作爲舊約裏行動的耶和華，照顧以色列人。
- 二 基督是耶和華的使者，意思就是神在祂神聖的三一裏指派並託付祂自己，採取行動照顧祂的子民。
- 三 因爲以色列沒有作正確的妻子，這位作以色列丈夫、元首和王的耶和華，就成了祂妻子的僕人：

1 祂來到妻子這裏，不是作丈夫、元首或王，乃是作耶和

第十一篇(續)

華的使者，就是耶和華所差遣者—亞二9~11。

- 2 既然以色列沒有將耶和華當作元首，祂就作僕人服事以色列；祂在士師記二章一至三節裏對以色列的話不是責備或命令，乃是一個僕人的勸戒。

肆 在瑪拉基三章一節，基督是立約的使者：

- 一 基督這立約的使者必忽然來到，要在以色列人身上執行祂藉着死所立的約—太二六28。
- 二 基督第一次來臨，是作使者、服事者（參來一14）而來，服事神以成立新約。（可十45。）
- 三 當祂在被賣的那一夜設立祂的筵席時，祂立了新約；（路二二20；）在這約裏，神有義務赦免我們的罪，將祂自己分賜到我們裏面作我們的生命、生命的律和一切，好作我們裏面的內容，使我們能活祂。（耶三一31~34，來八8~12。）
- 四 基督作為立約的使者，在復活中執行新約，作新約的保證，藉着保證我們的罪已得赦免，並藉着將立約之三一神的豐富分賜到我們裏面，就使這約對我們成為實際—七22，耶三一31~34。

伍 在啓示錄裏，基督在祂神聖行政的工作中，是另一位天使（使者）—七2，八3，十1，5，9，十八1：

- 一 在啓示錄裏，祂被稱為『另一位天使』，就是獨一、特別的天使，因為祂是受神差遣，以完成神經綸的那一位。
- 二 基督作為另一位天使，照顧神的子民，包括以色列子孫和信徒：
 - 1 在七章二至八節，祂看顧以色列人中蒙揀選的餘民，並且被揭示為另一位天使；這與『以色列子孫各支派中受印的有十四萬四千』這事有關—4節。
 - 2 基督在作為另一位天使所作的工作中，看顧信徒，就是召會中蒙救贖的聖徒，保守他們經過一切的患難—9~17節。
 - 3 基督作為神的天使，管制全宇宙，指引別的天使完成神對地的審判—2~3節。

第十一篇(續)

- 三 在八章三至五節，基督是另一位天使，藉着作大祭司，帶着祂聖徒的禱告向神供職，執行神在地上的行政：
- 1 香壇（金壇）乃是神行政的執行中心。
 - 2 金香爐象徵眾聖徒的禱告，（五8，）香象徵基督連同祂所有的一切功績，加到眾聖徒的禱告上。
 - 3 當眾聖徒的禱告同着基督的香上升到神那裏，神就執行祂的行政—八5：
 - a 神的行政需要聖徒的禱告，那是他們對基督天上職事的回應；我們禱告時，祂就執行行政；祂執行行政時，我們就禱告。
 - b 基督先把我們的禱告獻給神，然後傾倒出神的答應；將神對我們禱告的答應傾倒出來，等於神宇宙的行政。
- 四 在十章一至二節，基督作為另一位天使，來據有海與地：
- 1 祂一腳踏海，一腳踏地，表徵祂是來據有全地—二節下。
 - 2 雖然地與海被神的仇敵所霸佔，但有一天基督就不再容忍這個霸佔，祂要來取回祂合法的產業—詩二8，二四1。
- 五 基督在作為另一位天使所作的工作中，要來宣告神對大巴比倫的審判，並在榮耀裏顯現，使全地成為神的國—啓十八1~2，十一15。

陸 『我差遣使者在你前面，在路上保護你，領你到我所豫備的地方去』—出二三20，參21~33節：

- 一 律法的頒佈結束於論到使者和美地的一段話，指明頒佈律法的目的是叫那些領受律法的人進入美地—20~33節。
- 二 耶和華的使者豫表基督是奉神差遣，在路上保守祂的子民，並領他們進入美地的那一位；美地豫表包羅萬有的基督，是分給神子民的分—申八7，西一12。
- 三 因此，基督作奉差遣者，將神的子民領進祂自己這美地裏；神定旨的目標，是要將祂的子民帶進對基督這包羅萬有之地完滿的享受裏。
- 四 論到耶和華的使者，出埃及二十三章二十一節說，『我的名在祂裏面；』耶和華的名與祂的人位是一，指明耶和華的使者就是耶和華自己。

第十一篇(續)

- 五 奉神差遣的基督在我們裏面為神說話；我們若要據有祂，就必須學習順從祂的話；使者的話就是耶和華所說的，這有力的證明使者與耶和華乃是一——21~22節。
- 六 佔據美地的各個異族，表徵我們天然生命不同的方面——23節：
- 1 異族的神（偶像——24節）及其背後的鬼魔，（參林前十20，）代表邪惡的屬靈勢力。（弗六12。）
 - 2 在我們天然生命的背後乃是邪惡的勢力，（參太十六23，）利用、操縱、並指使我們天然生命的各方面，阻撓我們據有包羅萬有的基督並享受祂的豐富。
 - 3 歷史顯示，美地上的異族是以色列人犯罪得罪神的根源；（參出二三33；）這指明我們天然的生命是我們罪的根源。
 - 4 在神眼中，凡按着天然生命生活的人，無論行善或作惡，都是不斷犯罪；因着天然生命阻撓我們據有基督並享受基督，所以我們必須恨惡它，（路十四26，）並且當我們在基督裏長大時，必須樂意將天然生命攆出去。
- 七 出埃及二十三章二十五至二十六節的福，表徵在屬靈方面，神要賜給我們糧（神的話——太四4）以餵養我們，賜給我們水（那靈——約七37~39）以滿足我們，使我們長大且繁衍加多，並除去我們的疾病，使我們不至未成熟而死，（參林前十一30，約壹五16，）乃要在神聖的生命裏長大以至於成熟，完全長成，（弗四13，西一28，）好得着包羅萬有的基督作我們的產業，給我們享受。（腓三8。）
- 八 神不是一次就將我們天然的生命（由異族所表徵）全部剪除，因為這樣作會使我們裏面成為真空，有被鬼魔（由田野的獸所表徵）佔據的危險——出二三29，參太十二43~45：
- 1 神乃是按照我們在神聖生命裏長大的程度，漸漸的，一點一點的剪除我們的天然生命——出二三30，參西二19。
 - 2 基督越在我們裏面擴增，祂就越頂替我們天然的生命。
- 九 『我要定你的境界，從紅海直到非利士海，又從曠野直到

第十一篇(續)

大河；我要將那地的居民交在你手中，你要將他們從你面前攆出去』一出二三31：

- 1 三十一節的海與河表徵死亡的水，曠野表徵貧瘠。
- 2 應許之地是滿了生命和多產果實的高地，（申八7~8，）被水和曠野環繞，這指明在基督這美地的實際之外，甚麼都沒有，只有死亡和貧瘠。
- 3 與異族立約，表徵與我們天然的生命妥協，容忍我們天然的生命一出二三32。
- 4 神應許要攆走異族，但神的百姓必須與祂合作，主動的滅絕他們；基督越在我們裏面擴增，我們就越能與神合作，把天然的生命攆出一29~33節，參羅八13，加五24，西三5，腓二12~13，撒十五9，15，23與註。